

以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国标音乐教材的利与弊

■冯 亚

摘 要 国标音乐教材基本选用了人文主题单元式的编排体例。这种体例可以归纳为三个方面:体现音乐教材的审美价值和人文关怀,较好地贯彻了“提倡综合”的课程理念,并能照顾到各领域教学进度的统一;方便不同地区、不同学校的教师实施弹性教学,反映出对教学资源的整合与优化。与此同时也存在两个方面的弊端:音乐知识技能的弱化和学科体系构建的粗疏;人文主题雷同,选材集中,音乐作品盲目趋同。改良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国标音乐教材应注意人文主题与音乐主题的双主题设计,强调音乐知能设计的序列化,丰富音乐活动板块的设计。

关键词 音乐课标;音乐教材;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

中图分类号:G62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633X(2016)20-0044-03

2011年,教育部颁布实施了《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2011年版)》(以下简称“音乐课标”),这是以政府文件形式出台的音乐课程实施规范,也是中小学音乐教材编辑出版的指导性纲领。目前中小学校使用的音乐教材在编写体例上不约而同地摒弃了以“课”为线索,而选择了人文主题单元的编写样式,即以音乐作品为素材,将四大“教学领域”(感受与欣赏、表现、创造、音乐与多元文化)的学习目标细化、关联、整合,形成一个相对独立的单元,单元内部的音乐材料(作品)多样,题材比较统一(相近或相关),各单元的课时、教学容量的设置也比较统一,大都以一个易于理解的主题(如“动物狂欢节”、“金色的秋天”和“在银色的月光下”等)命名,引导学生走进音乐,感受各种音乐形式、风格和审美理念。

单元主题的设计一般较为简单、明确、活泼,同时也注意了灵活度和概括性的统一。小学阶段赞美儿童生活的人文主题所占比例最大,其次是人的情感、美丽大自然、民族风情、保护环境和励志等方面的主题,如《有趣的世界》、《劳动最光荣》、《乡音乡情》;初中阶段单元内部的知识性、学科性增强,一般采取人文主题与音乐体裁标题的结合来划分单元,如《走进室内乐》、《青春放歌》。人文主题单元的编排,突破了传统的赞美型、辅德型主题,在新领域的拓展和深化,如由母爱、友爱延展到人类的情感特征——爱(“爱的礼赞”);由爱家乡进一步拓展到环境保护,也通过人文主题展现了儿童喜闻乐见的艺术形式,如影视音乐、动漫音乐等。

经过十余年的使用,国标教材的普适性、规范性和时代性得到了普遍的认可。当然,也应该正视其中存在的问题,尤其是对人文主题单元这一编排体例进行思考,分析其优势与缺陷,以期正在进行的教材修订工作提供参考。

一、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在体现人文关怀、课程综合和教学资源整合方面具有突出的优势

(一)体现音乐教材的审美价值和人文关怀

寓教于乐是中国音乐教育的传统。但这一传统在近代新式学堂兴起后受到来自欧洲的音乐学学科体系的冲击,中外教育思想在实践中既有冲突也有交织。课程改革之前,中国的音乐教育面临发展不均衡的现实,音乐教材中“繁、难、偏、旧”的情况也客观存在。为了应对这些问题,各套国标音乐教材纷纷采取了人文主题的编排体例,来突出音乐课程的价值,从而体现音乐课程的人文学科性质。与过去音乐知能体系为中心的教材相比,国标音乐教材更加注重追求音乐课程的审美价值和遵循音乐学科知能习得规律的平衡。

首先,单元内部以栏目划分板块。栏目的设置不仅体现了“音乐课标”的“教学领域”、课程目标^①,而且将教学内容划分为板块,以平衡教学内容的量与序。国标音乐教材中栏目的命名一般比较简洁、明确、生动,其设计并非与四大“教学领域”一一对应,而是通过分解、综合和保持等不同手段将“教学领域”划分为不同的教学栏目。

其次,单元内部以音乐作品为核心展开版面设计。一般选用歌唱作品、欣赏曲目或者著名的音乐家(及其音乐作品)作为“种子”,然后向其他学习领域逐渐展开,从而构成了一个相对完整的学习“语境”。例如,在呈现歌曲《春天来了》(德国民歌)之后,教材附加四个栏目内容,分别在“动动”、“想想”、“敲敲”、“唱唱”、“看看”和“画画”等栏目中设计由歌曲生发或与歌曲相关的

^①音乐课程标准规定了三个层次的课程目标:情感态度价值观、过程与方法、知识与技能。

作者简介:冯亚(1973-),女,河南信阳人,中国传媒大学艺术研究院副教授、音乐学博士,主要从事音乐传播、音乐教育研究。

动作、曲式鉴别、伴奏设计、欣赏油画和创作画等内容,即这些内容均由学唱了歌曲后展开(广东教育出版社与花城出版社第六册第5页)。在人文主题单元“语境效果”作用下,单一的音乐作品与其他符号系统(如乐谱、文字、图片)相互关联,从而强化了音乐信息,消解了学习中出现的困难、干扰,显示出单元的“内聚力”。学生能够从中获得最佳审美体验和音乐学习的快乐。同时,这样的设计也潜移默化地呈现了音乐与其他艺术、音乐与生活、音乐与文化之间生动、密切的关系。

(二)较好地贯彻了“提倡综合”的课程理念,并能照顾到各领域教学进度的统一

历经时间积淀和符合时代风貌的优秀音乐作品现已成为中小学生学习音乐审美的精神食粮。在国标音乐教材中,单元主题与音乐作品通过标题关联、时间关联、地域关联、行为关联、文化关联、情感关联、风格关联、音乐特点关联等方式组合在一个单元里。同时,单元内的选材与设计还注意了与其他课程的结合,展示跨学科的知识内容:与语文课程的结合,收录一些歌词为小学语文教材的歌曲,如《小小的船》、《咏鹅》、《江雪》、《长征》;与英语课程的结合,既有为英文歌配汉语歌词,如《新年好》、《友谊地久天长》,也有为中国歌曲配英文歌词,如《大海啊,故乡》、《洒向人间都是爱》;与美术课程的结合,有设计涂色、画画、手工制作,展示世界名画等。另外,国标音乐教材还体现了与历史、地理课程的结合以及与体育课程的结合。

“创造”和“音乐与相关文化”是音乐课程标准拓展的教学领域,针对新增加领域,音乐教材一般集中呈现在单元的一个栏目中,与单元、栏目的(人文)主题关联,或进行音响与音乐要素的探索,或强调多元音乐的实践和相互沟通。如在民族音乐单元,设计有歌唱、即兴舞蹈和伴奏等实践内容。而在呈现中国传统音乐时,音乐教材强调了其与中国诗、书、画的综合呈现,具有中国特色。比如,河北版教材六年级下册第三单元“古诗新唱”,欣赏栏目有《读唐诗》(齐唱)、《回乡偶书》(齐唱)和《静夜思》(领唱、合唱)等不同演唱形式的歌曲;唱歌栏目《锄禾》是一首二声部卡农作品;活动栏目“诗情乐意”有两个部分,一是比较歌曲《回乡偶书》、《静夜思》和《锄禾》在音乐情绪上的不同;二是选择喜欢的方式表现《春晓》。在初中阶段,国标音乐教材集中呈现了歌剧、舞剧、戏曲、戏剧和电影等综合艺术形式的单元和板块,体现了音乐材料的关联价值和文化价值。

(三)方便不同地区、不同学校的教师实施弹性教学,反映出对教学资源的整合与优化

在中小学生的音乐课堂上,学生的音乐兴趣、已有音乐知识(储备)和掌握的音乐技能等各不相同。同时,持同一音乐教材的音乐教师的音乐技能、教学水平和教学环境等也存在差异。很显然,教与学的个性化倾向是音乐教学的特点。人文主题单元的编排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大班上课与音乐学习个性化倾向的矛盾。教师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单元内容进行取舍和详略并设计教法。如今,人文主题单元将传统的学习任务变为弹性的任务,便于教师扬长避短地因地制宜、因材施教。比如,河北版九年级下册第五单元歌舞剧场(外国篇)中有选自歌剧《自由射手》、《塞

尔维亚理发师》、音乐剧《猫》、芭蕾舞剧《天鹅湖》的片段和创编音乐剧《帽子》。选录的作品在题材、体裁和音乐风格方面的差异也很大,既有美声的合唱、独唱,也有流行音乐、舞剧音乐。歌剧、舞剧作为历史悠久的综合性艺术,其中,经典的音乐作品是严肃、高雅的艺术,音乐剧具有综合性、通俗性等艺术特征,它形式自由、歌舞并重,充满着时代气息。教师可以依据学生和教学的情况进行取舍。

二、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也在学科体系构建和主题遴选方面存在弊端

(一)音乐知识技能的弱化和学科体系建构的粗疏

国标音乐教材的编写有两个序列:明线——人文单元系列,即单元内部和单元之间的排列;暗线——音乐知识技能线索。

音乐教材在音乐知识技能方面的编排不仅要考虑音乐学科规律,而且也要考虑学生学习的规律。理想的音乐知识技能的教材化呈现是:以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音乐教学规律为指导,将学科知识进行生活化、对象化处理,使其以生动直观的形式展现,尽量减少学生获得音乐知识技能的障碍。然而,国标音乐教材在构建音乐学科体系方面仍存在不足:有的随意放大或缩小学科的知识体系;有的对学习难点缺乏必要的练习;有的出现违反学科逻辑体系的顺序设计;有的避重就轻,对于音乐的动态发展(模进、变奏、变形、扩展、多声部中纵向和横向的交互作用、反复、对比、构成某种音型等)设计较为粗略;音乐技巧的训练存在重唱不重听、重视齐(独)唱而缺乏有效的多声部歌唱训练设计等。

可见,国标音乐教材存在音乐知识技能线索过于遮隐的问题,容易导致音乐知识技能的弱化。究其原因,既与编写者构建知识技能体系观念淡化有关,也与人文主题的设置有关。在人文单元的框架下,音乐知识技能的内容在教材中以暗线形式呈现,音乐知识技能体系不再是教材编写的核心内容,也不是明显的教材编写线索,它是以一种隐伏的线索形式呈现。这必然会增加教材编排设计的难度。

音乐知识、技能、能力的习得有其自身特殊规律。如果忽视这些规律,那音乐学习的质量和效率就会大打折扣。比如,中国的音乐传统是五声音阶调式,其中的小三度是中国人擅长演唱的音程关系。在学习歌唱时,如果学生能遵循这些规律,从小三度的儿歌开始,逐步扩展到五声调式的民歌,然后再学习西方大小调,那学生歌唱的准确性就会稳固提高。但如果违背这些规律,在起始阶段就唱大小调作品,尽管有些音乐作品的题材与人文主题单元很一致,但这样学习必然影响学生音高感、音调感的建立,从而阻碍学生歌唱能力的提高。试想,学生基本的音高、节奏都不准,如何培养他们的学习兴趣?还谈什么审美能力的提高?

因此,像这种以降低知识技能的难度为理由随意改变长期形成的音乐知识技能学习体系及音乐学习的顺序性,是一种教育的倒退。

(二)人文主题雷同,选材集中,单元内部音乐作品的遴选盲目趋同

音乐作品的价值取向在人文单元“语境”中关联、重构,产生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效果。但是,不同版本见于雷同的人文主题

设计,也显露出教材编排的粗糙。从数量来看,10套音乐教材不算少,但从版本的特色考察,其中有独特个性的却不多。在选材、编排和体例等环节,某些版本的国标音乐教材选用的作品出现了60%左右(甚至更高)的重复率。各套国标音乐教材的人文主题单元设计,一方面存在趋同现象;另一方面也有对一些当代中国教育问题的忽视,如独生子女教育、家庭劳动、用眼卫生和交通安全教育等主题涉及不足。不仅如此,国标音乐教材在音乐知识的呈现、音乐技能的训练方法以及美术设计等方面也存在雷同、相似,甚至抄袭的痕迹。这种现状显然有悖于新课程所倡导的教材多样性的初衷。

以与学生的音乐经验、身心特点相适宜为前提,音乐作品自身的音乐信息量越大,一般其关联性越高,音乐作品的价值也就越丰富。笔者认为,单元内部音乐作品的人文主题趋同、音乐特征差异是形成最佳关联的有效设计。但在具体施行中,有些版本的国标音乐教材僵化理解人文主题单元,一味追求在单元内部音乐作品在标题、音乐风格和表演形式等多方面的相似,反而制造了干扰,引起了学习的困惑,违背了特有音乐的学习规律。如“摇篮曲”单元,在“小宝宝要睡觉”板块下选编音乐作品4首(2首歌曲、2首器乐作品)。其中,表现领域的2首歌曲不仅主题相关,而且音乐形式、特征也极其相似:

	《小宝宝要睡觉》	《小宝宝睡着了》
歌词	风不吹,树不摇,鸟儿也不叫, 小宝宝,要睡觉,眼睛闭闭好。	星星睡了,月亮睡了,天上白云不动了, 虫儿不叫了,小鸟不飞了,小宝宝呀睡着了。
拍号、调式	$\frac{3}{4}$ 大调式	$\frac{3}{4}$ 大调式
结构	2句体单乐段,14小节	单乐句乐段,6小节(反复后12小节)

如此接近、相似的作品安排在一个单元内,其关联意义不大,这是因为:首先,内容上重复;其次,近似特征影响学生对于音乐作品的兴趣、注意力,在记忆上反而容易引起混淆和困惑。这是机械教条的“人文主题”设计。另外,有些单元选取特别具象的小事物作为标题,如“小蜜蜂”,反而约束了选材,造成版面的浪费。

总之,国标音乐教材的人文主题单元设计在音乐知识技能的习得上还存在呈经验型编写特点,学习的进度与梯级设计不够严谨。

三、改良人文主题单元式体例编排国标音乐教材的建议

(一)人文主题与音乐专题的双主题设计

音乐教材实施双主题设置,即人文主题与音乐专题并列。具体来讲,每册增加一个音乐(知能)专题,每单元围绕音乐专题设计音乐知能的梯级学习,强化音乐学习的序列性。通过双主题的设计,可以组合成审美体验获得的两条线索:一是指向音乐审美与文化;二是指向音乐知识技能。这样,音乐教师明确了每一册的总目标和编排顺序,便于有的放矢,灵活运用教材内容,创造性地实施教学方法。这方面国外音乐教学中有很好的经验可以借鉴。如前苏联卡巴列夫斯基设计的《苏联普通学校音乐教学大纲》,每学期的不同阶段都有循序渐进的音乐学习专题,以二年级为例:

二年级第一学期前半期:感受“歌曲性质、舞曲特点、进行曲风格”

二年级第一学期后半期:音调

二年级第二学期前半期:音乐的发展

二年级第二学期后半期:音乐的结构^[1]

(二)强调音乐知能设计的序列化

音乐学习的序列化即知识、技能学习的顺序。科学的序列化能够使学习更加轻松,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儿童音乐学习的序列化既与学科体系有关,也与儿童身心特点、文化基因有关。这方面可以借鉴国外优秀音乐教学的经验。比如,关于音乐的形式,《苏联普通学校音乐教学大纲》的设计强调音乐突出的特点是“三个支柱”——歌唱、舞蹈、进行曲。卡巴列夫斯基认为,这三种音乐的形式是各民族所共有的音乐基础,而其它的则是在这三种基础形式的变体;关于音乐的体裁,在音乐奥尔夫教学中,常用变奏曲式、回旋曲式、进行曲以及舞曲等作为适宜初学的音乐结构。国标音乐教材中关于音乐结构的认知一般遵循高校《基本乐理》课程中的学习顺序:由单乐段开始,篇幅逐渐递增,到奏鸣曲式。这样的设计很严谨,但未必符合中小学生的认知规律,从而影响学习效果。

柯达伊教学法认为,五声音阶教学的序列应该是 sol—me—la—do—re(再之后是低音 la、sol 和高音 do)。虽然这样的排序打乱了自然音阶序列,但可以更好地发展儿童音调的准确性、清晰性和感受能力,同时也降低了学习难度。如果能针对中国的语言特点建立中国五声音阶歌唱训练的序列材料,那必将大大提高音乐课堂教学效果。

(三)丰富音乐活动版块的设计

音乐活动在音乐教学实践中具有独特的功能与价值。音乐活动不直接对应音乐课程标准规定的四大教学“领域”,这样恰好可以突破单项“领域”的束缚,成为沟通学生已有知识、能力与新的知识点和技能训练的纽带,帮助学生在活动中建立音乐的内在和外在联系,并获得新的知识与技能,同时感受生活中的音乐与音乐中的生活。

音乐活动的特点具有灵活性与包容性,具体表现在:一是可以涵盖四大教学“领域”,综合呈现单元内外的联系,特别适宜安排律动、舞蹈、音乐游戏和音乐故事等唱动结合的交叉型、综合型内容。二是可以强化某一项技能训练或者总结单元中散落的乐理知识。三是音乐活动内容的设计可简可繁,要求可高可低,可以视学生、教师和教学设备等情况灵活调整,还可以作为选学内容。例如,一些民歌的艺术性很高,流传广泛,但音域或音程、节奏、声部都不合适学生演唱,这时可以把它们设计成为音乐活动,只演唱其中的乐句、片断,或设计伴奏、舞蹈,或开展民俗活动。

虽然多数国标教材都设计了音乐活动的版面,但是尚缺乏有实效的设计,音乐活动版块对于音乐知能学习的积极作用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参考文献:

[1]魏煌,焦锦虹.苏联音乐教育[M].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9.82-85.

作者单位:中国传媒大学艺术研究院,北京 邮编 100024